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6）

有關解決不發表意見之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二零二五年報（「**年報**」），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第一份季度更新公告**」），內容有關不發表意見之季度更新。除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和第一份季度更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如年報中披露，由於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礎的適當性評估有關的範圍限制（「**持續經營問題**」），本公司之核數師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表示不發表意見。本公司已採取計劃和措施以該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和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解決持續經營問題的進展，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最新信息：

（1）於本公告日，儘管核數師因持續經營問題而不發表意見，本集團的所有重大業務經營如常，日常經營未受影響。本集團保持穩定運營並為其污水處理業務和能源管理業務獲得了新的項目和客戶。然而，由於資金限制，自第一份季度更新公告之日起，本集團之污水處理業務分部僅獲得兩個項目預計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內完成，合同總額為約人民幣 5 百萬元。因此，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年度之總收入很可能低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的約 31 百萬港元，而本年度虧損預計將高於上年度的約 54 百萬港元的虧損額。

盡管本年度收入有所下降，但鑒於近期與部分客戶簽署的長期閤作協議，其中對方同意在二零二七年自本集團合計採購不少於人民幣 56 百萬元，以及下文所述之股本重組及供股的可能性，董事會對本集團將在二零二七年重回軌道持樂觀態度。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其業務運營，並在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

（2）董事會已建議實施股本重組及供股以籌集最多約 190 百萬港元。有關資本重組及供股的詳情及最新進展，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九月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十月二十日的公告。執行董事期望於自現在起的六個月內完成股本重組及供股。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該事項的重大進展。

（3）關於委托貸款，本集團尚未收到委託貸款持有人根據法院判決要求償還委托貸款本金及利息的正式要求。儘管如此，執行董事持續尋求與委託貸款持有人達成延期還款或債務重組的協議。董事會已經建議自上述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中預留約 20 百萬港元作為初步償還款項，以促進與債權人的磋商。

（4）本集團一直就貸款續期或替代再融資及新的融資工具與銀行及其他貸款機構積極談判。截至本公告日，所有今年迄今為止已到期的銀行貸款均已成功續貸。

（5）本公司與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簽訂一份和解契約。有關和解契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的公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該事項的重大進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許京平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京平先生、許中平先生、舒中文先生及楊保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玥玥女士、馬天福先生及王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志偉先生、耿林教授、朱南文教授及李軍教授。